

证券代码: 001255

证券简称: 博菲电气

公告编号: 2025-013

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3日通过微信、短信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陆云峰先生主持，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颖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张颖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

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程志渊先生担任财务负责人职务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3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7日